

駁正序例

太陽太意中篇

S2942

5-3<1

尚論前篇
幼

尚論篇自序

混茫初開聖神首出民用未興藥草先備
醫道之闢性命爲何如哉軒轅帝尊其臣
岐伯爲天師每聞典要必載拜敬受金匱
玉函珍藏其文由茲神工繼起倉扁而下
代有傳人或發揮方書或抽揚脈理非不
燦然天地間然能神悟於靈蘭之先獨探
夫鴻濛之秘從無文之女解畫前之卦便

讀者因象得義因義得神冥入無垠顯傳
衣帶則曠世以來未易覲也輓世道降術
升醫事之不振久矣昌一人卽身爲標言
爲的而獨吹無和少見多恠此理一晦黑
若夜行心竊憂之於是杜門樂饑取古人
書而尚論之然而泛涉則管窺蠡測終身
莫殫攬要則玄珠妙諦罔象可求不知古
人與我俱範圍於道者也同于穆然無朕

中而剖抉性命之微古人所言皆我固有
觀天之道觀我之生機非相貸古人旣往
有我負荷韞藏待剖棼絲待理責難他諉
咎阿難問世尊曰古佛以何人爲師世尊
答曰以吾爲師此卽誕生所指天上天下
惟吾獨尊之旨可見吾之分量天地古今
莫得而囿但非昌之所敢舉揚者也昌意
中祇求精神呼吸實與古人潛通一脈若

啟廸於愚衷稟承於覲面凡有闡述一如
陽燧方諸之得水火天然感召泯絕思議
於以快吾尚論之本懷耳雖然高明之弊
說經剝解其事多僭固陋之弊率文襲義
其事多竊惟僭與竊一念好名終古貽害
覆轍相尋可無懼乎昌不揣嘗慨仲景傷
寒論一書天苞地苻爲衆法之宗羣方之
祖襍以後人知見反爲塵飯土羹莫過於

用茲特以自然之理引伸觸類闡發神明
重開生面讀之快然覺無餘憾至春溫一
症另闢手眼引內經爲例曲暢厥旨究不
敢於仲景論外旁溢一辭後有作者庶不
爲冥索旁趨得以隨施輒効端有望焉顧
窮源千仞進求靈素難經甲乙諸書文義
浩渺難以精研用是叅究仲景金匱之遺
分門析類定爲雜証法律十卷覃思九載

擬議以通玄奧俾觀者爽然心目合之傷
寒論可爲濟川之舟楫烹魚之釜鬻少塞
吾生一日之責卽使貽譏於識者所不辭
也夫人患無性靈不患無理道世患無理
道不患無知我古君子執理不阿秉道不
枉名山國門庶幾一遇氣求聲應今管一
揆是編聊引其端等諸爝火俟夫圓通上
智出其光華於以昭徹玄微與黃岐仲景

而合轍昌也康粃在前有榮施矣

順治戊子歲孟夏月西昌喻昌嘉言甫識

尚論篇重編三百九十七法總目

卷之一太陽經上篇

計五十三法

卷之一太陽經中篇

計五十八法

卷之一太陽經下篇

計二十四法

卷之二陽明經上篇

計三十九法

卷之二陽明經中篇

計三十一法

卷之二陽明經下篇

計三法

卷之三少陽經全篇

計二十一法

卷之三

附

合病

計九法

卷之三

附

併病

計五法

卷之三 附 壞病

計二法

卷之三 附 痰病

計三法

卷之四 太陰經全篇

計九法

卷之四 少陰經前篇

計二十五法

卷之四 少陰經後篇

計十九法

卷之四 厥陰經全篇

計五十五法

卷之四 附 過經不解病

計四法

卷之四 附 差後勞復病

計六法

卷之四 附 陰陽易病

計二法

尚論張仲景傷寒論大意

後漢張仲景著卒病傷寒論十六卷。當世兆民賴以生全。傳之後世。如日月之光華。旦而復旦。萬古常明可也。斯民不幸。至晉代。不過兩朝相隔。其卒病論六卷。已不可復覩。卽傷寒論十卷。想亦劫火之餘。僅得之讀者之口授。故其篇目先後差錯。賴有三百九十七法。一百一十三方之名目。可爲校正。太醫令王叔和附以己意。編集成書。其二十二篇。後人德之。稱爲仲景之徒。究竟述者之明。不及作者之聖。祇令學者童而習之。白首不得其解。雖有英賢輩出。卒莫能舍

叔和彊畛。追遡仲景淵源。於是偶窺一班者。各鳴一得。如龐安常。朱肱。許叔微。韓祗和。王寔之流。非不互有闡發。然不過爲叔和之功臣止耳。未見爲仲景之功臣也。今世傳仲景傷寒論。乃宋秘閣臣林億所校正。宋人成無已所詮註之書也。林億不辨朱紫菽粟。謂自仲景于今八百餘年。惟王叔和能學之。其間如葛洪。陶景。胡洽。徐之才。孫思邈輩。皆不及也。又傳稱成無已註傷寒論十卷。深得長沙公之秘旨。殊不知林成二家過於尊信叔和。往往先傳後經。將叔和緯翼仲景之辭。且混編爲仲景之書。況其他乎。如一卷

之平脉法。二卷之序例。其文原不雅馴。反首列之以錯亂聖言。則其所爲校正。所爲詮註者。乃仲景之不幸。斯道之大厄也。元泰定間。程德齋作傷寒鈐法。尤多不經。國朝王履并三百九十七法。一百一十三方。亦竊疑之。謂仲景書甚平易明白。本無深僻。但王叔和襍以己意。遂使客反勝主。而仲景所以創法之意。淪晦不明。今欲以傷寒例居前。六經病次之。類傷寒病又次之。至若襍病襍脉。襍論與傷寒無預者。皆略去。計得二百八十三條。并以治字。易法字。而曰二百八十三治。雖有深心。漫無卓識。亦何足取。萬曆間。

方有執著傷寒條辨。始先卽削去叔和序例。大得尊經之旨。然未免失之過激。不若愛禮存羊。取而駁正之。是非既定。功罪自明也。其於太陽三篇。改叔和之舊。以風寒之傷營衛者分屬。卓識超越前人。此外不達立言之旨者。尚多大率千有餘年。若明若昧之書。欲取而尚論之。如日月之光昭宇宙。必先振舉其大綱。然後詳明其節目。始爲至當不易之規。誠以冬春夏秋時之四序也。冬傷於寒。春傷於溫。夏秋傷於暑熱者。四序中主病之大綱也。舉三百九十七法。分隸於大綱之下。然後仲景之書。始爲全書。其冬傷於寒。

一門。仲景立法獨詳於春夏秋三時者。蓋以春夏秋時令雖有不同。其受外感則一。自可取治傷寒之法。錯綜用之耳。仲景自序云。學者若能尋余所集思過半矣。可見引伸觸類。治百病有餘能。況同一外感乎。是春夏秋之傷溫傷熱。明以冬月傷寒爲大綱矣。至傷寒六經中。又以太陽一經爲大綱。而太陽經中。又以風傷衛寒傷營風寒兩傷營衛爲大綱。向也大綱混於節目之中。無可尋繹。祇覺其書之殘缺難讀。今大綱既定。然後詳求其節目。始知仲景書中。矩則森森。毋論法之中。更有法。卽方之中。亦更有法。通身手

眼始得一點出。讀之而心開識朗。不復爲從前之
師說所燭。浸假繇其道而升堂入室。仲景彌光而吾
生大慰矣。知我罪我亦何計哉。其書之發。始於前合



尚論仲景傷寒論先辨叔和編次之失

嘗觀王叔和彙集扁鵲仲景華元化先哲脉法爲一書名曰脉經其於仲景傷寒論尤加探討宜乎顯微畢貫曲暢創法製方之本旨以啟後人之信從可也乃於彙脉之中間一彙證不該不貫猶曰彙書之常也至於編述傷寒全書苟簡粗率仍非作者本意則吾不知之矣如始先序例一篇蔓引贅辭其後可與不可諸篇獨遺精髓平脉一篇妄入已見總之碎剪美錦綴以敗絮盲瞽後世無繇復覩黼黻之華泥於編述大意私淑原委自首至尾不敘一語明是賈人